


**奉节县新铺滑坡及建成区地质安全监测设备迭代升级项目
设备采购及安装评标结果公示**

项目及标段名称	奉节县新铺滑坡及建成区地质安全监测设备迭代升级项目设备采购及安装			
项目业主	成都华建地质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业主联系电话	13594461312	
招标人	成都华建地质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招标人联系电话	13594461312	
招标代理机构	四川中祥德明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联系电话	028-86696639	
开标地点	成都市青羊区光华中心A座1104号	开标时间	20231229 - 10:00:00	
公示期	2024年01月03日至2023年01月09日	投标最高限价(元)	2500000.00	
中标候选人及排序	中标候选人名称	投标报价(元)	项目负责人	综合评标得分
第一名	湖北高通空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495000.00	印光明	88.00
第二名	武汉智岩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2499300.00	胡元君	77.35
第三名	北京易科立德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499000.00	路炳军	74.15
其他投标人(除中标候选人之外)的评审情况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元)或否决投标依据条款(投标文件被认定为不合格所依据的招标文件评标办法中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的条款)	经评审的投标价(元)或否决投标理由(投标文件被认定为不合格的具体事实,不得简单表述为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某处有问题等)	综合评估得分或备注	
/	/	/	/	
其它需公示的内容	/			
异议投诉注意事项	<p>1.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p> <p>2.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评标结果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p>			

	<p>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前应当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前款规定的期限内。投诉书应当符合《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规定。</p> <p>3.对评标结果的投诉，涉及投标人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由行业主管部门负责受理，涉及评标错误或评标无效的由项目审批部门负责受理。</p> <p>4.投诉人就同一事项向两个以上有权受理的行政监督部门投诉的，由最先收到投诉的行政监督部门负责处理。</p> <p>5.应先提出异议没有提出异议，超过投诉时效等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投诉，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不予受理；</p> <p>投诉人故意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招标人主要负责人签字、盖单位章：</p> 	<p>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签字、盖单位章：</p> 